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相关规章制度。我们认真审议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调整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的独立意见

由于公司实施了 2021 年度权益分派，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调整为 15.13 元/股。本次调整符合《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中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调整的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

（以下无下文）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

韩秋燕_____曾爱民_____姜晏_____

2022年7月13日